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17年拟投资框架计划总额合计70亿元人民币，在投资总额计划未突破的前提下，具体项目投资金额可进行内部调剂平衡使用；
- 2017年度预计当年新增融资净额52亿元人民币；
- 本计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2017 年投资框架计划

2017 年，全球经济缓慢复苏，国内经济有望筑底回升，公司紧抓机遇，把 2017 年作为“创新突破年”，积极应对政策和市场的变化。为了确保 2017 年重点项目投建和生产经营顺利的开展，公司现制定投资框架计划如下：

（一）总体原则：

- 1、立足于国内外错综复杂的宏观经济形势和能源行业去产能、调结构的特殊形式，统筹煤化工、天然气、煤炭、石油等业务板块的运行；
- 2、提升管理效率、强化核心竞争力、抢抓市场机遇，协调好产、供、销、物流等关键环节，以创新突破为重点，确保广汇石油公司项目、红淖铁路项目、清洁炼化项目、江苏启东 LNG 物流中转基地等项目建设所需资金。

（二）投资框架内容：

- 1、广汇石油公司项目：计划投资 20 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北美油气项目、哈萨克斯坦油气开发项目等费用支出。
- 2、红淖铁路项目：计划投资 17.5 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全线路基、电力及牵引供电工程、桥涵收尾工程、联调联试及试运营等项目费用支出，确保铁路项目达到交工验收试运行状态。
- 3、清洁炼化项目：计划投资 15.5 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荒煤气制氢项目、粗芳烃加氢项目、II 系列小粒煤技术改造项目、荒煤气发电综合利用项目、备煤输煤技术改造项目及兰炭活化合成活性填料项目

等费用支出。

4、江苏启东 LNG 物流中转基地：计划投资 4.8 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吕通线天然气管道项目、配套基础设施安装施工项目、二期两台 16 万立方储罐、海水气化装置项目等费用支出。

5、哈密新能源工厂：计划投资 4.8 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新增 VOCs 治理二氧化碳液化、气氨液化、污水装置水池封闭除臭项目、产品外运装车及各装置系统的填平补齐改造项目等费用支出。

6、天然气板块整体投资项目：计划投资 2.2 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建设天然气终端加气站、城市管网及物流体系完善等。

7、煤炭板块整体投资项目：计划投资 1.4 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建设火车快装输煤系统、地面生产系统、综合信息调度系统、矿坑疏干及防排水工程等费用支出。

8、其他项目：计划投资 3.8 亿元人民币

用于投入哈密硫化工硫化异丁烯、甲磺酸项目等费用支出；用于投入准东喀木斯特年产 40 亿方煤制天然气项目前期费用等支出。

以上项目 2017 年拟投资框架计划总额合计 70 亿元人民币，在投资总额计划未突破的前提下，具体项目投资金额可进行内部调剂平衡使用。

二、2017 年度融资计划

参照公司 2016 年度融资额度节余情况，结合公司 2017 年度生产经营周转和项目建设投资，除公司自筹满足上述资金需求外，制定公司 2017 年度融资计划如下：

（一）当年新增融资净额 52 亿元人民币：

1、通过银行借款、票据融资、融资租赁、信托或其他债务融资等方式新增融资净额 22 亿元人民币，其中包括已取得国家开发银行提供的流动资金借款 2.5 亿元。

2、通过银行间市场或交易所债券市场新增注册并在注册额度内发行总额 30 亿元。

以上融资方式可在新增融资净额范围内调剂使用。

（二）原融资规模内债券融资安排：

1、通过银行间债券市场，按期兑付到期债券，再次注册并发行或已注册债券发行 60 亿元。

2、通过交易所债券市场，在已核准额度内发行不超过 15 亿元，在原债券

规模内再次核准发行不超过 20 亿元。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 2017 年度融资事宜：

1、在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可适度调整 2017 年度授信额度内的金融产品，具体发行规模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公司年末融资余额不超过融资计划预计总额。

2、发行的具体方式、分期安排等具体情形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具体情况、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市场状况确定。

（三）担保方式

1、用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2、由公司对所属控股子公司或所属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信用担保。

3、由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或资产抵押、质押担保。

三、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董事会第六届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计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